

证券代码：837473

证券简称：创动空间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0 点-12 点。

预计会期 1.0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两种表决方式，各位股东应选择其中一

种方式表决,如果同一表决出现两种表决方式,以第一次投票表决方式为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股东提名宋杰、杜若飞、霍立明、彭小春、邓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

的任职要求。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股东提名宋华、刘吉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滨婵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通过对上述 3 名监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监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三）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对《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1）原章程第六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修改为“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及非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1月30日上午9点-10点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8492581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前十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创动空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5日